明新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第二階段到校<u>甄試專案考生</u>資格申請 相關 COVID-19 確診或居隔證明文件延繳切結書

考生本人:
本人於 111 年 月 日向 貴校申請 111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
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專案考生」審查,以申請適用甄試應變機制方
案。惟因本人尚未取得相關官方證明文件,故無法併同申請表繳交證明文
件,特簽立 切結書 具結提出申請,並同意最遲於 <u>申請日起5日內且須依學</u>
校指定繳交日期111年6月28日中午12:00前補足證明文件並繳寄予貴
校以作審查。
本人屆時若無法如期繳交證明文件或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倘有不實,
經 貴校查證屬實,本人同意取消甄試項目成績,願自負後果並承擔應負
之法律責任。
此 致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四年制甄選委員會
考生簽名:(親簽) 聯絡電話:(手機)
監護人簽名:(親簽) 聯絡電話:(手機)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